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0 年 2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98 財 正 29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提升經營團隊之商業思維：自 97 年底至 98 年 4 月籌辦一系列的「財務與成本教育訓練」、「專案主管及專案經理財務管理訓練」、「專案主管業務合約訓練」，以強化各級主管、專案主管對財會、合約及成本管理之瞭解，作為強化商業思維的基礎。</p> <p>二、改善檔案管理之缺失：該公司已加強內部文書控管機制，於 98 年 1 月 7 日修訂「文書管理作業規定」，目前均依此作業規定辦理，執行情況良好。</p> <p>三、建立風險管控機制：已持續精進「業務接單評估與銷售合約審查作業規定」、「成本估算及報價作業要點」及「董事會、董事長暨總經理權責劃表」等相關規定，律定評估方式及風險管控機制。98 年 4 月 16 日專案檢討會議已責成法務單位針對以往公司業務合約之各項缺失進行檢討，以利業務單位於後續簽訂新業務合約時遵循，並務求在經濟價格調整、延單通知期限、應收帳款收款期限等事項爭取公司應有之權益。</p> <p>四、經濟部為加強對遴派董監事之管理及考核，已訂頒『經濟部及所屬事業機構遴派公民營事業與財團法人董監事及其他重要職務管理要點』，每年年底並針對董監事出席率、建言情形、貢獻程度等方面辦理管考。</p>	<p>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0、2、15 日第 4 屆第 60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